

证券代码：837212

证券简称：智新电子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

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停牌情况概述

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

-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
-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 精选层公司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直接申请股票上市
- 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
-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 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
-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

因公司存在上述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20年11月2日起停牌。

二、停牌事项进展

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0年10月30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提交了向

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申报材料并获得全国股转公司受理。

因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0年11月02日开市起停牌。

公司于2020年11月04日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受理通知书》（编号为：GF2020110003），全国股转公司对公司报送的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申请文件予以受理。

全国股转公司于2020年11月26日公开披露了《关于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精选层挂牌申请文件的审查问询函》（以下简称“审查问询函”）。

因财务报告有效期到期，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了中止审查，全国股转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审查细则（试行）》第四十条规定，决定中止公司精选层挂牌审查。

2021年3月31日，公司中止审查情形消除，全国股转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审查细则（试行）》第四十二条，决定恢复公司精选层挂牌审查。

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收到全国股转公司通知，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委员会定于2021年4月22日上午9时召开2021年第4次审议会议，审议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详见公司2021年4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收到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委员会审核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通知的提示性公告》。

三、后续安排

拟复牌 拟继续停牌

由于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尚需履行全国股转系统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相关程序，存在无法通过全国

股转公司审查或中国证监会核准的风险，同时也存在因公开发行业失败而无法进入精选层的风险，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本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积极推进相关事项进展，敬请投资者关注。

四、备查文件目录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委员会 2021 年第 4 次审议会议公告》

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